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报解读会纪要（2026年8月）

一、会议情况

（一）会议时间:2026年8月27日20:00-21:00

（二）会议形式:电话会议

（三）参会人员:

1.公司参会人员:

董事长、总裁谢子龙

副总裁王忠新

副总裁党娴

副总裁林欢

副总裁万鑫

副总裁、财务负责人陈立山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冯诗倪

新零售中心总经理王宁宁

2.机构参会人员:

中金公司、中信证券、中信建投、国盛证券、东吴证券、国海证券、兴业证券、国金证券、开源证券、国信证券、国泰海通证券、浙商证券、申万宏源、东北证券、西部证券、招商证券、华泰证券、平安证券、天风证券、光大证券、财信证券、华安证券、中泰证券、东方证券、中邮证券、华鑫证券、平安基金、华夏基金、嘉实基金、中银基金、国融基金、光大保德信基金、华宝基金、华商基金、银河基金、交银施罗德基金、天治基金、中欧基金、银华基金、汇丰晋信基金、兴业基金、广发基金、华夏理财、中银理财、长江资管、国投证券资管、巨杉（上海）资产、钱江新城金投、中国人保资产、百年保险资产、中国人寿养老、君康人寿、昆仑信托、中信期货、青岛银行、太平洋资产、青榕资产、霸菱资产、上海伯兄资产、上海恒穗资产、深圳市尚诚资产、红思客资产、鸿运私募、谢诺辰阳私募、海南羊角私募、上海原泽私募、中融汇信投资、上海赞庚投资、红象投资、乐赢投资、上海易则投资、清池资本、博裕资本、北京明希资本、才华资本、中信里昂、野村证券、摩根大通、高盛、HBM Partners、UBS、HSBC、Morgan Stanley Asia、The Capital Group、Intac Growth Fund、KIM韩国投信、The Overlook Partners Fund等机构的129位投资者（排名不分先后）。

二、主要内容

（一）副总裁、董秘冯诗倪介绍2026年半年报业绩情况

第二季度，营业收入55.16亿元，同比增长3.32%，归母净利润1.83亿元，同比增长24.25%，扣非归母净利润1.76亿元，同比增长27.76%。核心增长来自于老店增长。

2026年H1，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9.98亿元，同比增长2.07%，归母净利润4.47亿元，同比增长12.3%，扣非归母净利润4.36亿元，同比增长14.48%。

（二）董事长、总裁谢子龙说明公司经营情况

2026年，在政策、市场、技术多重因素驱动下，医药零售产业进入结构优化的历史性转变期。直面机遇与挑战，公司以经营为本，持续深化“以顾客为中心”的全价值链转型变革，业绩修复节奏加快，整体呈现持续向好趋势。

今年春节开工，我明确提出公司全年的经营方针一一“扎硬寨、打呆仗、抓经营、搞业绩”，全体老百姓人紧盯目标，用奋斗交付结果，整体经营符合预期，也进一步印证公司经营的韧性。对于管理层而言，这一成绩远不能让人松懈，医药零售行业进入加速淘汰赛，我们深知企业经营不进则退、慢进也是退，唯有全力冲刺、加速突围，以持续稳健的增长夯实根基、回应各方期待。接下来，我就公司经营重点，结合行业形势，和大家作简要汇报。

1、经营情况方面

（1）门店结构持续调优，单店经营质量提升

首先，网络持续优化布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门店总数达15,177家。一方面，聚焦优势重点市场，对亏损店进行关闭或搬迁（包括主动出清淘汰加盟联盟体系内低质网点）；另一方面，以加盟轻资产拓展存量市场，强化协同效应、提升区域市占率。截至报告期末，优势省份及重点城市门店数量占公司总门店数的90%。

其次，单店经营质量提升。公司重点聚焦2年+老店增速核心指标，按店型、店龄分层精细化运营，从商品、营销、人员多维度精准诊断施策，稳步实现同店增速逐季改善，内生增长动能持续释放。

再者，持续激发经营单元活力。自去年落地“简政放权”、“全员行商”机制改革以来，一线战区靠前指挥“炮火”、灵活作战，总部聚焦赋能、高效响应，从集团、战区、城市商圈到门店终端的全层级经营机制已经跑顺、实现良性运作。上半年，我实地调研了百余家门店，通过“走出去、沉下去”不断复盘优势和寻找改进方向，坚定执行做精门店、做实服务、做强经营的改革路径。

（2）数智AI深度赋能，构筑业绩增长新动能

AI已经从“选择题”成为所有行业的“必答题”，落地到医药零售赛道，头部企业已迈入从“+AI”工具应用，向“AI+”深度重构业务模式的跨越。AI转型作为公司核心战略，从营采商销各模块的业务场景应用、到全员组织AI能力提升，由点及面深入推进、逐步释放盈利红利。

其一，供应链端，AI智能预测精准匹配供需，持续调优周转率。上半年，商品库存周转天数86天，同比下降3天。其二，门店运营端，“老百姓小丸子”AI智能体覆盖医保咨询、慢病服务、会员管理场景，叠加AI课程、AI实景演练大赛，强化一线员工专业服务能力。其三，新零售端，数字化履约体系支撑业务增长，上半年线上渠道销售额（含加盟）17.74亿元，同比增长19.06%。其四，向外赋能生态伙伴，试点“健康药房”智能体项目覆盖300余家加盟店，提升总部渠道管控的同时，帮助加盟商改善经营质量。

（3）门店做实“健康驿站”，夯实线下护城河

顺应政策导向，公司加速推动门店由传统药品售卖终端向社区健康驿站迭代升级，围绕专业能力、商品与服务、顾客关系三大方向系统落地，夯实线下药店护城河。

其一，筑牢专业根基。依托1.6万名执业药师队伍，强化处方审核、用药指导等药事服务；全国万家门店广泛配置慢病智能自测设备，升级“筛查?建档?干预?随访”的全周期慢病管理闭环，累计慢病建档2,400万人。

其二，完善多元商品矩阵。丰富器械、营养保健、居家日用等品类供给，做强自有品牌，打造高性价比、质价比商品，更好匹配居民多层次健康消费需求，带动门店综合收益改善。上半年，公司非药引进360余个SKU，自有品牌自营门店销售占比24%，同比增加1个百分点。

其三，推动“关系型”转型。通过人员筛选、培训、优化考核指标，上半年累计建成1,155家关系型标杆门店；同时，持续拓展多元服务，覆盖银发关怀、应急公益、便民生活等，拉近与社区居民的连接；优化会员运营体系，依托数字化工具、深化全渠道营销中台提升会员价值，积淀1.13亿会员的长久信赖，上半年会员销售占比74.28%。

（4）提升组织效能，激活内生动力

围绕提效能、激活力，公司持续推进组织体系迭代、文化引领与激励机制完善，为业务转型与中长期发展筑牢人才根基。

今年，公司全面推进人才经营规划落地项目，依托人才轮岗机制打造高密度人才队伍，上半年集团累计完成轮岗培养422人次。7月，我带领全体中高管团队集结贵州遵义，在历史转折之城汲取红色力量，升级焕新企业文化。一方面，化繁为简，让文化更聚焦经营本质，另一方面，新增生意观，强化团队的狼性进取之心，驱动创造更好的业绩。

8月，公司发布新一期中长期股权激励方案，设定公司净利润高增长、个人绩效严考核的双重目标，以高激励、强约束，深度绑定核心骨干团队，驱动大家持续奋斗，创造长期价值。

2、行业形势方面

（1）行业分化重构，市场份额加速向头部集中

根据中康数据，截至今年一季度末全国药店总数回落至67.3万家，行业出清过程中马太效应持续凸显，行业集中度提升趋势明确。随着行业低效门店持续退出，客流将逐步回归存量门店。体系能力更强的头部连锁，会持续受益于行业结构优化，打开长期稳健增长空间。

（2）监管合规趋严，医保资质向头部集中

医保比价全国落地、各级飞检常态化、药品溯源码全覆盖，行业进入全维度、智慧监管的新阶段。随着合规成本持续走高、合规能力差距拉大，医保资质进一步向头部连锁集中。老百姓持续强化合规管控，今年上半年我亲自牵头成立专项工作小组，制定出台专项工作方案，通过完善制度、迭代数智化医保合规系统、常态化自查自纠，压实责任，确保医保管控横向到边、纵向到底。

（3）利好政策持续出台，打开药店长期成长空间

1月，商务部等九部门联合发布专项文件，首次明确药品零售是国家医药卫生事业重要组成部分，明确药店社区“健康驿站”定位;5月，国家药监局出台《处方药网络零售合规指南》，落实线上线下监管平权，重塑行业公平竞争秩序;7月，国务院批复《扩大消费“十五五”规划》，明确支持药店建设健康驿站、加速数字化转型;8月，国家医保局发布《全民医疗保障“十五五”规划》，拓宽定点药店的医保品类供给与服务场景，推动处方外流。一系列政策层层递进，为零售药店服务升级、业态创新、价值重塑划定清晰路径，对行业龙头带来实质性、结构性的长期利好。

3、投资者回报方面

依托公司业绩持续回暖、现金流充裕的良好基本面，公司扎实推进“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落实常态化分红机制。本年度中期分红2.28亿元，占当期归母净利润的51%。同时，公司已于8月份发布回购公告，拟以4,000万至8,000万资金回购股份，进一步增强市场信心。

业绩增长是公司稳健发展、实现股东长效回报的根本基石。我将继续带领团队深耕主业，强化狼性奋斗，全力以赴创造更优的经营业绩！以上是公司经营情况介绍，今天我们核心业务板块的负责人也一起参会，欢迎大家就感兴趣的内容提问交流、畅所欲言，谢谢！

（三）投资者提问环节

问题一:年初九部委支持药品零售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文件出台以来，公司在实际经营上感受到了哪些政策的变化？近期有哪些利好政策值得关注？

答:2026年初，商务部等9部门出台《关于促进药品零售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上半年医保层面实质性落地主要有三个方面:

其一，并购整合政策环境优化，重组中的医保资质可继承。文件明确被整合药店的医保资质允许存续，解决了并购后资质中断的核心痛点。浙江、合肥等地已出台细则，缩短了门店整合周期。

其二，“健康驿站”模式铺开。甘肃、广西等地均已启动试点，支持药店拓展服务，定位为“15分钟健康圈”基层节点。在兰州医保局《兰州市定点医药机构医保服务站（驿站）建设方案》指导下，截至目前公司兰州旗下286家“定点药店医保服务驿站”已全面建成并正式投入使用。

其三，远程审方获认可。连锁总部远程审方平台可作为门店执业药师配置的补充方式。内蒙古、运城等地已出台文件。

关于近期政策，最新发布的《全民医疗保障“十五五”规划》，从医保端对药店角色进行系统性重塑，以下五方面值得关注:

其一，零售药店与基层医疗机构的医保待遇平权。集采药品进药店等政策使药店与基层医疗机构在药品报销端的待遇差实质性缩小。

其二，个账使用白名单化。个人账户在药店的使用范围将从模糊地带走向明确规则，便利连锁药店合规经营。

其三，医用耗材器械制定明确目录。国家统一制定耗材目录，解决各地报销范围、标准差异大的问题，稳定药店耗材销售预期。

其四，长护险与商保通道带来增量。2030年长护险覆盖全部统筹地区，商保与医保推进同步结算，为药店拓展康复辅具、居家护理等非医保依赖型业务打开增量空间。

问题二:创新药企越发重视院外市场的背景下，药店在创新药销售方面的空间、潜力及公司目前的布局？有哪些最新的代表性案例可以分享？

答:伴随国家创新药扶持政策持续释放红利、双通道医保机制全面落地，院外市场成为创新药商业化的核心增量赛道。当前零售药店创新药增长主要在两方面:其一是品类扩容红利，创新药销售持续向代谢、自身免疫、皮肤、神经睡眠等具备强消费医疗属性的品种延伸，这类病种复购率高、院外场景适配性强。二是全病程服务红利，零售药店承接患者长期复购续方、用药随访、不良反应监测等全周期管理服务，持续挖掘存量患者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创新药院外赛道布局，持续从两个方面深化推进:第一，加强上游工业战略合作，持续对接头部创新药企，实现优质创新品种快速引进、快速上架、快速铺货，抢占新药上市窗口期红利，目前已与270多家国内外药企建立深度合作。第二，升级专业化服务能力，持续深化推进健康驿站建设，依托线下网点落地健康检测、用药科普、慢病管理等便民服务，联动药企共建患教科普、慈善援助、用药随访等。

问题三:龙头上市公司已经在今年迎来拐点，如何看待行业其他玩家（中小连锁及单体药店）？整合市场方面，并购和加盟，公司当下更倾向于哪种方式？

答:目前医药零售行业持续出清、分流重构，龙头企业迎来经营拐点，行业呈现强者恒强的格局，后续门店出清主力或将以中小连锁、单体药店为主。

首先，从已有数据来看，尾部门店优先出清的趋势已经显现。中康数据显示，截至2026年第一季度，全国零售药店总门店数减少至67.3万家；其中2024年四季度至2025年三季度净减少的近2万家门店中，中小连锁（前30以外的连锁药店）和单体药店占比84.5%。

其次，医保严进党出、飞检、比价系统等监管落地，合规门槛不断抬升，大型连锁在合规管控、供应链、数智运营方面优势突出，进一步拉开与中小药店的差距。

整合市场方面，公司在夯实自营门店质量基础上，优先发展加盟、联盟业务，通过轻资产加盟业务切入下沉市场，致力于推动老店加盟、项目店加盟，与此同时以联盟模式输出运营与数字化能力赋能区域中小连锁。大体量并购项目保持审慎观望、择机布局。整体外延节奏较往年更为积极。

问题四:二季度以来行业连锁龙头企业同店持续改善，是否导致行业出清趋势放缓甚至重新扩张，竞争格局开始新一轮加剧？如何看待后续客流增长驱动？

答:二季度以来行业连锁龙头门店销售有所回暖，主要是前两年大批低效门店退出市场，剩下存量门店客流回流优质门店，带动业绩修复，并非新一轮扩张周期开启。中信建投研报表示，后续行业店均服务人口恢复至2,300至2,500人之间，单店能实现较好收益，对应门店数量56至61万家，较2025年减少7至12万家，行业出清并非一蹴而就，期间会经历多个动态平衡及短期调整。随着行业门店陆续出清，客流或将逐步回归存量门店，存量门店单店净利润或将明显回升。

另一方面，公司二季度同店改善与公司专业化定位深化、商采革新推进、关系型门店转型等密不可分，这些举措持续提升顾客进店频次及黏性。公司认为后续客流增长驱动在以下四个方面:其一是慢病管理方面，依从性管理与复购是核心流量池;其二是服务转型，从“卖药”到“健康驿站”，通过丰富便民服务、药学健康服务，提升到店频次;其三是O2O即时零售，发挥公司12,000+家线下O2O门店履约优势，以购药便利性带动线上线下客流增长;其四是扩充非药品类，拓展多元化健康服务，拓宽顾客群体。

问题五:公司在AI方面有哪些布局，如何体现在运营及销售上？

答:AI布局方面，公司顶层成立AI应用战略委员会进行统筹规划，扎实推进将AI贯穿经营、采购、供应链、销售全链路，同时下沉至门店一线，赋能员工专业能力建设，与此同时向外输出数智能力赋能合作门店。

其中运营及销售方面:供应链层面，公司通过AI销售预测、智能请货提升备货效率，上半年商品库存周转天数86天、同比下降3天;新零售板块实现自动化运营，更快响应顾客需求，辅助新零售业务业绩提升。

此外，中后台端，公司基于多年积累的数据资产打造经营洞察智能体，通过AI赋能经营决策、定位经营短板;一线门店端，公司以“老百姓小丸子AI”对话工具赋能员工专业药事服务、提升销售。

问题六:公司未来通过哪些方式提高毛利率/净利率？

答:2026年上半年，公司整体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因为新零售业务和DTP业务占比提升，但是各业务板块毛利率整体呈现上行趋势，线下零售（不含DTP）业务二季度毛利率同比增加0.3个百分点。

目前来看，公司毛利率及净利率有一定增长空间，这源于公司市场覆盖广、区域市占率待提升，同时处方药和批发配送等低毛利业务占比较高。基于此，公司未来也将持续从以下方面推动毛利率、净利率改善:

其一，实施区域聚焦的拓展战略。近年来公司聚焦优势市场，市占率前三省份从8个提升到11个，聚焦战略有利于公司规模效应，提升毛利率与净利率。

其二，依托广覆盖深化下沉市场加盟业务，下沉市场竞争环境相对温和、消费者对品牌药价格敏感度相对更低，同时轻资产具备较好的净利率贡献。

其三，深化商采改革与供应链整合，加快发展自有品牌及优化品类结构。公司也设定了2026年度目标，自有品牌销售占比较2025年同比提升1个百分点。

其四，常态化推进降本增效，持续推动节降租金，优化费用结构，上半年公司费用率同比下降1.5个百分点。

（四）董事长、总裁谢子龙总结

前段时间我也密集参加了西普会、全球医疗峰会等活动，和众多行业专家、学者、同仁、产业链相关方进行了深入交流，大家形成高度共识:行业已进入“进化论式”的迭代洗牌，零售药店要以专业服务、AI赋能完成价值重构，打破业务孤岛、协同产业各方，共同构建可持续的全民健康服务体系。

落到老百姓自身，经过一轮轮的变革打磨，公司的经营底盘、供应链体系、组织人才底座都进一步夯实，业绩回暖趋势明确。公司近期发布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计划，设置了未来两年净利润高增长目标，充分彰显管理层与核心骨干对公司中长期发展的决心和信心。

由衷感恩各位投资者一路以来的信任与陪伴。行业潮起潮落，价值穿越周期。老百姓拥有全国布局的门店网络、成熟的管理团队，更坚持长期主义的做事底色，未来，我将继续带领团队，以扎实的经营成果、稳健的股东回报，回馈大家的支持与信任。期待各位继续见证老百姓的成长，谢谢大家！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3883　证券简称:老百姓　公告编号:2026-056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8/1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8月11日~2027年8月10日
预计回购金额	4,000万元~8,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6年8月10日，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8.08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尚未进行股份回购。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002369　证券简称:卓翼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1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部分资金解除冻结的情况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12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因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卓翼智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翼智造”)与吉安市耐亿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耐亿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耐亿公司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卓翼智造基本户部分资金被冻结。

公司于2026年4月4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因全资子公司卓翼智造与惠州市博晖连接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晖公司”）买卖合同纠纷，博晖公司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卓翼智造基本户部分资金被冻结。

近日，公司已按照深圳国际仲裁院出具的《调解书》履行相关给付义务，并通过银行查询获悉上述被冻结的部分资金已解除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解除冻结金额（元）
卓翼智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4420******6259	基本户	3,673,565.13
				2,416,717.51
合计				6,090,272.64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基本户冻结资金金额为16,932,524.77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货币资金的4.40%，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15%。除上述冻结金额外，公司及子公司基本户的其他资金可正常周转使用，不会对公司资金周转、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调解书》及付款凭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002369　证券简称:卓翼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2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判决阶段。

2.公司全资子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深圳市卓翼智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翼智造”）作为原告。

3.涉案金额:法院一审判决被告江门罗马仕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门罗马仕公司”）应向卓翼智造支付货款等107,988,634.05元及相应利息。

4.对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鉴于本次公告的诉讼案件尚在一审阶段，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届时的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截至本公告日，本案尚处于上诉期内，最终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造成的具体影响需以生效判决的实际执行情况为准。公司将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及判决结果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卓翼智造就与江门罗马仕科技有限公司等六名被告的合同纠纷事项，向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已于2025年9月3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公司在一审开庭时向法院提出变更诉讼请求，本次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具体如下:

（一）案件当事人

原告:深圳市卓翼智造有限公司

被告1:江门罗马仕科技有限公司

被告2:深圳罗马仕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罗马仕公司”）

被告3:深圳华中科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中科公司”）

被告4:深圳市优选师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选师公司”）

被告5:深圳七千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千猎集团公司”）

被告6:深圳七千猎设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千猎设计公司”）

（二）事实和理由

1、依据卓翼智造与江门罗马仕公司签署的《采购协议》和《补充协议》，江门罗马仕公司应向卓翼智造支付所欠已交付的成品货款80,375,971.33元及相应的利息。

2、依据卓翼智造与江门罗马仕公司签署的《采购协议》和《补充协议》，江门罗马仕公司应向卓翼智造支付未提货成品(整机)货款2,139,264.01元及相应的利息。

3、依据卓翼智造与江门罗马仕公司签署的《采购协议》和《补充协议》，江门罗马仕公司应向卓翼智造支付裸机货款1,368,587.22元。

4、依据卓翼智造与江门罗马仕公司签署的《采购协议》和《补充协议》，江门罗马仕公司应向卓翼智造支付半成品（PCBA）款项4,748,783.62元。

5、依据卓翼智造与江门罗马仕公司签署的《采购协议》和《补充协议》，江门罗马仕公司应向卓翼智造支付呆滞物料费19,378,507.90元（含因提前备料而产生的呆滞物料费12,423,198.65元和因停工而产生的呆滞物料费6,955,309.25元）。

6、江门罗马仕公司应向卓翼智造支付订单差价250,606.73元、因工程变更而产生的呆滞物料费126,194.78元、返工费及停线费59,652.70元、停工待产人力工时损失费471,436.00元，合计907,890.21元。

7、江门罗马仕公司应向卓翼智造支付研发费（含模具费）621,289.05元。

8、江门罗马仕公司应向卓翼智造支付ODM测试费用81,260.00元。

9、深圳罗马仕公司、华中科公司、优选师公司、七千猎集团公司、七千猎设计公司应对江门罗马仕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三）变更后的诉讼请求

1、判令江门罗马仕公司向卓翼智造支付已交付的成品货款80,375,971.33元及逾期付款利息（按LPR的1.5倍计算）。

2、判令江门罗马仕公司向卓翼智造支付未提货成品（整机）货款2,139,264.01元及逾期付款利息（按LPR的1.5倍计算）。

3、判令江门罗马仕公司向卓翼智造支付裸机货款1,368,587.22元。

4、判令江门罗马仕公司向卓翼智造支付半成品（PCBA）款项4,748,783.62元。

5、判令江门罗马仕公司向卓翼智造支付呆滞物料费19,378,507.90元（含因提前备料而产生的呆滞物料费12,423,198.65元和因停工而产生的呆滞物料费6,955,309.25元）。

6、判令江门罗马仕公司向卓翼智造支付订单差价250,606.73元、因工程变更而产生的呆滞物料费126,194.78元、返工费及停线费59,652.70元、停工待产人力工时损失费471,436.00元，合计907,890.21元。

7、判令江门罗马仕公司向卓翼智造支付研发费（含模具）621,289.05元；

8、判令江门罗马仕公司向卓翼智造支付ODM测试费81,260.00元。

9、判令深圳罗马仕公司、华中科公司、优选师公司、七千猎集团公司及七千猎设计公司对江门罗马仕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10、本案诉讼费用由六被告承担。

变更后的总金额暂计109,621,553.34元。

（四）判决结果

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人民法院对本案作出一审判决，判决结果如下:

1、被告江门罗马仕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卓翼智造支付已对账承揽款项80,079,651.05元及相应利息。

2、被告江门罗马仕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卓翼智造支付已收货未对账承揽款项296,320.28元及相应利息。

3、被告江门罗马仕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卓翼智造支付未提货成品（整机）承揽款项2,139,264.01元及相应利息。

4、被告江门罗马仕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卓翼智造支付裸机承揽款项1,368,587.22元。

5、被告江门罗马仕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卓翼智造支付成品（PCBA）承揽款项4,748,783.62元。

6、被告江门罗马仕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卓翼智造支付提前备料呆滞款项12,293,285.05元。

7、被告江门罗马仕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卓翼智造支付停工呆滞物料款项6,923,993.74元。

8、被告江门罗马仕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卓翼智造支付工程变更呆滞物料款项126,194.78元。

9、被告江门罗马仕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卓翼智造支付返工费款项12,554.30元。

10、驳回原告卓翼智造的其他诉讼请求（诉讼费按各自比例承担）。

二、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除本次披露的诉讼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鉴于本次公告的诉讼案件尚在一审阶段，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届时的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截至本公告日，本案尚处于上诉期内，最终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造成的具体影响需以生效判决的实际执行情况为准。

关于本次诉讼事项，公司将积极采取各种措施，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并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5）粤0703民初13422号】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8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控股股东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宛西控股”）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9日披露《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宛西控股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448,700股;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785,800股，合计不超过6,234,5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847%。孙耀忠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4,156,1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7231%。

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披露《关于实际控制人未减持公司股份暨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孙耀忠未实施任何减持操作，不存在其他已披露但尚未履行完毕的股份变动承诺，并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公司今日收到宛西控股出具的《减持公司股份告知函》，宛西控股于2026年7月23日一9月2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850,000股，占比0.4958%；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720,724股，占比0.2994%；合计减持4,570,724万股，占比0.7952%。宛西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由36.67%减少至35.88%，股份变动触及1%整数倍。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增减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河南省西峡县白羽路财富世家小区5号楼2102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7月23日一2026年9月2日		
权益变动过程	2026年7月23日，控股股东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8,0000万股，占比0.0487%； 2026年7月24日，控股股东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2,0000万股，占比0.0383%； 2026年8月25日，控股股东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2,0000万股，占比0.0731%； 2026年8月25日，控股股东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85,7724万股，占比0.0149%； 2026年8月26日，控股股东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2,0000万股，占比0.0731%； 2026年8月27日，控股股东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51,0000万股，占比0.2627%； 2026年9月2日，控股股东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63,5000万股，占比0.2846%。		
股票简称	飞龙股份	股票代码	002536
变动方向	□上升（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457.0724	0.80
合计	457.0724	0.80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其他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宛西控股	合计持有股份	18,143.1164	31.56%	17,686.0440	30.7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8,143.1164	31.56%	17,686.0440	30.77%
	有限售条件股份				
孙耀忠	合计持有股份	2,936.2835	5.11%	2,936.2835	5.1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34.0709	1.28%	734.0709	1.28%
	有限售条件股份	2,202.2126	3.83%	2,202.2126	3.83%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21,079.3999	36.67%	20,622.3275	35.8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8,877.1873	32.84%	18,420.1149	32.05%
	有限售条件股份	2,202.2126	3.83%	2,202.2126	3.83%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2026年6月29日披露《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宛西控股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448,7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6000%）；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785,8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4847%）。合计不超过6,234,5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847%。 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不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不适用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不适用			

注:股权比例如相关数据存在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备查文件

宛西控股出具的《减持公司股份告知函》。

特此公告。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3007　证券简称:顺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8

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案件所处阶段:已撤诉
- 本次案件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 涉案的金额:（2026）粤1602民初5982号案件涉案金额暂合计为4,769.41万元（人民币万元，下同;含工程款、逾期违约金、履约保证金及资金占用利息，其中:逾期违约金及资金占用利息暂计至2026年3月31日，未考虑案件受理费及实现债权费用等）。
- 是否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026）粤1602民初5982号案件已被法院裁定按撤诉处理，且该案件所涉债权已剥离至信托公司进行专项管理及处置，故本次撤诉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公司诉讼、仲裁情况，并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案件的基本情况

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顺景科技”）与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利九局”）于2020年签订合作协议及分包合同，约定由公司负责东江干流东洲坝段湿地水生态工程部分施工。鉴于被告水利九局未支付部分工程款及返还履约保证金，公司以建设工程